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4012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控股子公司分拆至创业板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控股子公司分拆至创业板上市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深圳市大族封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封测”）至创业板上市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并于近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深圳市大族封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4〕22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分拆上市的基本情况

2022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深圳市大族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分拆相关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处理本次分拆相关事项。

2022年3月2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深圳市大族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分拆相关的议案。

2022年9月28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市大族封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484号）。

二、终止本次分拆上市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分拆上市事项以来，公司积极推进相关事宜，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因当前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为统筹安排大族封测业务发展和资本运作规划，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大族封测分拆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

三、终止本次分拆上市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的实施。

四、与本次分拆上市终止相关的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在终止分拆大族封测至创业板上市事项公告后的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含分拆上市）。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1日